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BIOPHARMACEUTICAL LIMITED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站：www.sinobiopharm.com

(股票編號：1177)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以下未經審核業績：

- 收入約人民幣1,812,579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2%；
- 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約人民幣185,050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8.0%；
- 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之每股基本盈利約人民幣9.81分，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7.9%；
- 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基本盈利^(附註一)約人民幣229,446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1.7%；
- 基於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基本盈利^(附註一)計算之每股盈利約人民幣12.16分，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1.7%；
- 新產品^(附註二)銷售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36.7%；達到約人民幣665,896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6.9%；

- 創新藥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5%，去年同期佔比為約20%；
- 抗腫瘤用藥銷售額約人民幣579,206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7.8%；及
-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610,152萬元。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季度股息每股2港仙。連同已派發第一季度股息每股2港仙及第二季度股息每股2港仙，首三季度合共派發股息每股6港仙。

附註一：基本盈利指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撇除(i)因收購北京泰德24%權益而產生之新增可識別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扣除相關遞延稅項和非控制權益)；(ii)權益投資及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公允價值虧損(淨額)；(iii)可轉換債券嵌入衍生部份之公允價值虧損及(iv)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之實際利息費用之影響。有關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與基本盈利之對賬載於本公告「基本盈利」一節。

附註二：五年內上市的产品。

公司概覽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國生物製藥」)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領先的創新研究和開發(「研發」)驅動型醫藥集團，業務覆蓋醫藥各種研發平台、智能化生產和強大銷售體系全產業鏈。其產品包括多種生物藥和化學藥，在肝病、腫瘤、骨科、抗感染及呼吸系統疾病等多個極具潛力的治療領域處於優勢地位。為持續提升企業競爭力，本集團高度重視研發及創新，研發投入和產品創新能力行業領先，積極開拓與國內外著名醫藥科研機構、企業廣泛合作，旨在將全球最前沿科技盡快實現生態產業化造福人類；本集團亦把握科技和政策趨勢，注重圍繞主營業務的關聯拓展，全面佈局大健康發展戰略；同時積極利用大數據、人工智能及科技金融等新技術和手段不斷提升企業的管理和研發、生產和行銷效率。

主要產品：

抗腫瘤用藥：	依尼舒(達沙替尼)片、安顯(來那度胺)膠囊、千平(注射用硼替佐米)、首輔(卡培他濱)片、晴唯可(注射用地西他濱)
骨科用藥：	蓋三淳(骨化三醇)膠丸、依固(唑來膦酸)注射液
抗感染用藥：	天解(注射用替加環素)、天禮(利奈唑胺葡萄糖)注射液
呼吸系統用藥：	天晴速樂(噻托溴銨)粉霧吸入劑
其他：	得百安(氟比洛芬)凝膠貼膏、凱那(貝前列素鈉)片

本集團已取得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頒佈的有關藥品生產質量管理(「GMP」)的規範認證書的劑型包括：大容量注射液、小容量注射液、非PVC共擠膜注射液、膠囊、片劑、散劑和顆粒劑。此外，本集團亦獲得江蘇省衛生廳頒發的GMP膠囊劑保健食品認證書。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正大天晴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正大天晴」)、北京泰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泰德」)、南京正大天晴製藥有限公司(「南京正大天晴」)、江蘇正大豐海製藥有限公司(「江蘇正大豐海」)、江蘇正大清江製藥有限公司(「江蘇正大清江」)、正大製藥(青島)有限公司(「正大青島」)、連雲港潤眾製藥有限公司(「連雲港潤眾」)及上海通用製藥有限公司(「上海通用」)均屬高新技術企業。此外，南京正大天晴、江蘇正大清江和江蘇正大豐海分別被江蘇省科學技術廳認定為「江蘇省抗腫瘤及心腦血管類植物化學藥物製劑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骨科藥物製劑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和「腸外營養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正大天晴研發中心乃中國人事部授予的「博士後科研工作站」，是中國唯一一個「新型肝病藥物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北京泰德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再次獲得日本厚生勞動省對外國製藥企業的GMP認證許可。日本製藥企業可將日本國內在研及已上市的醫藥品無菌製劑委託北京泰德生產及出口到日本。

本公司獲選成為恆生綜合行業指數-消費品製造業和恆生綜合小市值指數成份股，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正式生效。

二零一一年九月正大天晴的小劑量注射劑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出全國首張新版GMP證書(證書編號CN20110001)。

本公司獲納入為MSCI全球標準指數之中國指數成份股，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收市後正式生效。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連續三年榮登《福布斯亞洲》「亞太最佳公司50強」。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晴眾(富馬酸替諾福韋二吡呋酯)片是首個按照仿製藥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一致性評價」)標準完成生物等效性研究的仿製藥。本集團成為第一家通過一致性評價的企業。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托妥(瑞舒伐他汀鈣)片成為江蘇省全品種唯一一個獲得一致性評價的品種，同品種全國首家。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抗腫瘤化學藥第1類新藥 - 福可維(鹽酸安羅替尼)膠囊獲得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藥品註冊批件。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和二零二零年連續兩年榮登美國雜誌《製藥經理人》發佈的「全球製藥企業50強」。

本公司獲選成為恆生指數成份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正式生效。

本公司獲選成為恆生中國企業指數成份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正式生效。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獲選成為恆生滬深港通生物科技50指數成份股。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被納入為恆生中國(香港上市)25指數成份股。

本集團網站：<http://www.sinobiopharm.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回顧期間內，得益於各國巨額財政支持和大幅降息等超常規的經濟刺激政策，全球經濟展現出微弱復蘇跡象，但全球疫情危機遠未結束。許多新興經濟體仍面臨嚴重困難，經濟復蘇前景仍充滿不確定因素。

中國在兼顧嚴格疫情防控的同時，逐步復工復產，經濟活動趨向正常化。第三季度GDP比上年同期增長4.9%，增速比二季度提高1.7個百分點，宏觀經濟整體呈現穩步回升態勢。金融業以及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投資以及新產業新業態對經濟拉動明顯。

回顧期間內醫院門診和住院患者數量回升，醫藥銷售有所好轉。較大規模現場會議等高效溝通形式仍然受到一定限制。國家藥監部門正式出台《醫藥代表備案管理辦法(試行)》，對醫藥營銷推廣合規提出更高要求。

政府出台多個文件推動分級診療和醫療聯合體建設，促進首診終端下沉。鼓勵「互聯網+醫療健康」和醫療信息化建設，進一步放寬互聯網診療範圍限制，嘗試將符合條件的醫療服務納入醫保報銷。

醫保控費改革進一步深化。在診療終端推進按疾病診斷相關分組付費國家試點、按病種付費等多種模式，亦出台基本醫療保險用藥管理辦法加強對醫保用藥管控。第三次國家帶量採購涉及品種更多，平均降價幅度達到53%，多個品種降價幅度超過90%。國家藥品帶量採購範圍逐漸擴大並趨於制度化和常態化，競爭亦日趨激烈，對行業利潤和產品結構影響明顯，加速藥品行銷模式變革和企業兩極分化。

國家醫保藥品目錄調整工作正式啟動，開啟國家醫保目錄動態調整的序幕。創新藥和抗腫瘤藥有更多機會較快納入醫保。國家醫保繼續加強覆蓋，逐步擴大門診報銷範圍，上述產品的可及性和公平性有望獲得提升。

回顧期間內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出台了《突破性治療藥物審評工作程序(試行)》等三個技術文件，加速創新藥申報和審評速度，鼓勵創新審評審批政策得到進一步落實。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重點業績

- 中國醫藥工業信息中心發佈二零一九年度中國醫藥工業百強企業，本集團成員企業正大天晴排名第16位，同時獲評「二零二零年中國醫藥研發產品線最佳工業企業」，這也是正大天晴連續6年入選百強榜前20強。本集團成員企業北京泰德榮列榜單第62位。
- 「二零二零年全國藥店周暨中國醫藥工業百強年會、中國醫藥互聯網經濟年會」上發佈「二零一九年度中國醫藥工業百強系列榜單」-「中國化藥企業TOP100排行榜」中國生物製藥榮列榜單第二名。
- 本集團多個新上市產品、抗腫瘤產品銷售業績取得顯著增長。
- 研發取得較好成績，新收穫生產批件11件。

回顧期間內，隨疫情好轉和醫院病人數量回升，本集團醫藥產品銷售工作逐漸恢復中。三批國家帶量採購涉及本集團肝病、心血管、疼痛治療領域多個主要產品，對本集團不同產品銷售業績產生不同影響：對於上市時間較長、已有多家競爭廠家的產品如潤眾、依倫平、托妥、凱紛等，集采降價幅度大，雖然銷售量有明顯增長，但對總體收入和利潤的影響仍然顯著；對於新批准的產品如抗腫瘤藥晴可舒、安顯、吉至、維首，呼吸系統用藥天晴速暢、心血管系統用藥安倍寧、泰舒樂、安欣芬、倍利舒，骨關節用藥泰妍、蘇立葆等帶量採購後產品上量顯著加快。

疫情期間本集團通過多種互聯網平台建立了與醫患的便捷溝通，亦在心血管、呼吸、疼痛、肝病、腫瘤多個領域加大慢病管理佈局力度，提升病患專業認知和產品應用知識。通過多個有資質的平台開展互聯網營銷活動並取得顯著成效。

本集團積極應對帶量採購對營銷成本結構的影響，迅速將學術和推廣投入向新產品轉移，並借力帶量採購打好與中選產品關聯產品的營銷組合拳，取得較好成效。抗腫瘤新品安顯、依尼舒、樂唯欣、益久、晴可依，化療止吐藥善啟，鎮痛新品芬可欣、予安，抗感染新品天銘、抗速平、豐瑞能、易瑞達，造影劑產品顯愛、晴立明均取得理想業績。

回顧期間內研發取得較好成績：新收穫生產批件11件，包括抗腫瘤氟維司群注射液、注射用鹽酸伊達比星2個規格，糖尿病用藥沙格列汀片、卡格列淨片，心血管用藥阿哌沙班片、利伐沙班片、替格瑞洛片(新增規格60mg)，造影劑碘帕醇注射液，骨關節用藥枸橼酸托法替布片，螺內酯片(100mg，新增規格)；化藥一致性評價獲批15件(含視同通過)：氟維司群注射液、沙格列汀片、卡格列淨片、來那度胺膠囊2個規格、阿德福韋酯膠囊、卡培他濱片、碘帕醇注射液、阿哌沙班片、枸橼酸托法替布片、注射用鹽酸伊達比星2個規格、利伐沙班片、瑞舒伐他汀鈣片5mg、頭孢呋辛酯片。新獲得臨床批件6件；完成臨床試驗新申報生產2件；新申報一致性評價6件。新獲得發明專利授權31項，新申請發明專利119項。已累計有發明專利授權879項。

新獲得上市 通過一致性評價產品重點簡介：

氟維司群注射液：該產品已經獲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的新藥簡略申請(ANDA)批准，以及德國聯邦藥物和醫療器械管理局(BfArM)的藥品上市許可，並實現海外銷售。二零二零年二月按「中美共線產品」納入優先審評。氟維司群注射液為我國《第一批鼓勵仿製藥目錄》收錄的品種之一。原研產品最高年銷售超過10億美元。本集團產品為首仿。產品上市後，一方面給我國的乳腺癌患者帶來同等質量新選擇，提高患者用藥可及性。另一方面，對於減輕患者用藥負擔和國家公共醫療衛生投入具有積極意義。

注射用鹽酸伊達比星：為抗有絲分裂和細胞毒抗腫瘤藥，一線用藥治療成人復發和難治性急性非淋巴細胞性白血病(ANLL)，二線治療藥物用於成人和兒童的急性淋巴細胞性白血病(ALL)。

沙格列汀片：是一種高效的二肽基肽酶 - 4(DPP-4)抑制劑，可通過選擇性抑制DPP-4，升高內源性胰高血糖素樣肽 - 1(GLP-1)和葡萄糖依賴性促胰島素釋放多肽(GIP)水平而調節血糖，用於治療成人2型糖尿病。與傳統降糖藥物相比，DPP-4抑制劑具有不增加低血糖風險、對體重影響中性、心血管安全性良好等特點，已成為2型糖尿病口服藥物治療的主要方案之一。二零一七年，該產品被納入國家醫保目錄(乙類)。本集團產品為國產批准第二家。

卡格列淨片：是一種新型的鈉 - 葡萄糖協同轉運蛋白2 (SGLT2)抑制劑，二零一三年首次上市，二零一七年九月獲准進入我國市場。格列淨類藥物已被美國及歐洲糖尿病學會、美國臨床內分泌醫師協會等推薦為2型糖尿病治療一線、二線用藥。與其他抗糖尿病藥物相比，該產品主要有以下優勢：(1)可使用範圍更廣，尤其適用於腎性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改善；(2)不易引起低血糖，能改善 β 細胞功能，改進胰島素抵抗；(3)減少水鈉瀦留的可能，並且降低了引起心血管類疾病的風險；(4)副作用較少。

於本回顧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812,579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2%。新產品銷售收入佔總收入比例從去年同期的約20.6%上升至本期間的約36.7%。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約人民幣185,050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8.0%。基於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計算之每股盈利約人民幣9.81分，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7.9%。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及每股盈利按年下降，部份原因是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發行750,000,000歐元於二零二五年到期的零息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之非現金公允價值虧損及實際利息費用之影響所致。撇除因收購北京泰德24%權益而產生之新增可識別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扣除相關遞延稅項和非控制權益)、權益投資及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公允價值虧損(淨額)以及可轉換債券嵌入衍生部份之公允價值虧損和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之實際利息費用之影響後，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基本盈利約人民幣229,446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1.7%。基於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基本盈利計算之每股盈利約人民幣12.16分，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1.7%。於本期間末，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610,152萬元。

本集團在製藥業務方面繼續以發展專科治療領域相關產品為主，致力打造專科品牌。本集團的主要治療領域包括肝病用藥、抗腫瘤用藥、骨科用藥、抗感染用藥、呼吸系統用藥及其他產品。

肝病用藥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肝病用藥之銷售額約人民幣305,162萬元，佔本集團收入16.8%。

抗腫瘤用藥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抗腫瘤用藥之銷售額約人民幣579,206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32.0%。

骨科用藥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骨科用藥之銷售額約人民幣157,191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8.7%。

抗感染用藥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抗感染用藥之銷售額約人民幣106,484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5.9%。

呼吸系統用藥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呼吸系統用藥之銷售額約人民幣96,388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5.3%。

其他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其他之銷售額約人民幣568,149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31.3%。

基本盈利

以下之附加資料提供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與基本盈利之對賬。此等對賬項目主要用以調整因二零一八年收購北京泰德24%權益而產生之新增可識別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扣除相關遞延稅項和非控制權益)^(附註)，權益投資和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公允價值利潤和虧損，以及可轉換債券嵌入衍生部份之公允價值虧損和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之實際利息費用之影響。

附註：有關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之通函內。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應佔盈利	1,850,497	2,255,517
有關收購北京泰德24%權益之調整：		
新增可識別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扣除相關遞延稅項和非控制權益)	315,213	315,213
權益投資及金融資產之未實現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42,150	28,890
可轉換債券嵌入衍生部份之公允價值虧損	16,034	—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之實際利息費用	70,567	—
基本盈利	2,294,461	2,599,620
每股基本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基本盈利	2,294,461	2,599,62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間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普通股(股數)	18,872,627,230	18,880,331,996
基於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基本盈利計算之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2.16	13.77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綜合業績，基本盈利作為一項額外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於本業績公告內呈列，旨在藉着撇除若干非現金項目及因收購而產生的若干影響以提供能更好地評核本集團核心業務表現的補充信息。基本盈利應被視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財務業績的補充而非替代計量。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非流動權益投資(包括若干非上市權益投資)約人民幣155,345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1,108萬元)及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流動權益投資(包括若干上市權益投資)約人民幣54,320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9,136萬元)。

此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流動金融資產包括：若干理財管理產品和信託基金約人民幣187,529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8,488萬元)，包括興業銀行(約人民幣66,870萬元)、建信理財(約人民幣35,000萬元)、中國工商銀行(約人民幣20,000萬元)、中國農業銀行(約人民幣15,000萬元)、交通銀行(約人民幣9,600萬元)、中信銀行(約人民幣6,000萬元)及其他銀行之理財產品。理財管理產品主要為保本浮動收益型產品，違約風險相對較低，所有本金和利息於到期日一併支付。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上述理財管理產品能加強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為本集團帶來豐厚收益。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該等金融資產合共約人民幣187,529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8%。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合共錄得已實現出售權益投資利潤約人民幣3,137萬元及未實現權益投資及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淨額)約人民幣4,215萬元。董事會認為投資於權益投資及金融資產能為本集團投資組合多元化及未來取得更佳收益。

研發

本集團繼續專注肝病、抗腫瘤、呼吸系統和心腦血管等治療領域的新產品研發。於第三季度內，本集團獲得臨床批件6件、生產批件11件及一致性評價獲批15個、申報臨床6件、一致性評價申報6個及申報生產2個。已累計有臨床批件、正在進行臨床試驗和申報生產的在研產品共398件，其中肝病用藥37件、抗腫瘤用藥190件、呼吸系統用藥22件、內分泌用藥20件、心腦血管用藥16件及其它類用藥113件。

一直以來，本集團十分重視研發，以結合自主創新、聯合開發及創仿開發的研發理念，不斷提升研發水平和速度，並視其為可持續發展的基礎，加大研發的資金投入。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研發總開支約人民幣210,682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約11.6%，已計入損益表及資本化於財務狀況表中。

本集團亦十分重視保護知識產權，鼓勵企業積極申報各種專利，以提高核心競爭能力。於第三季度內，本集團取得授權公告專利37項(其中發明專利31項及外觀設計6項)及新增專利申請119項(均為發明專利)。本集團已累計獲得發明專利授權879項、授權實用新型專利30項，以及授權外觀設計專利115項。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確保長期可持續發展。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積極透過不同渠道，與本地及海外投資者保持緊密接觸，既讓投資者掌握本集團之最新發展，同時亦借該等交流機會聆聽投資界的寶貴意見，從而進一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

鑒於疫情反復，本集團於八月底以電話會議形式，向投資者講解二零二零年度中期業績及最新業務發展。電話會吸引了逾370位本地及內地的分析師及基金經理參與。本集團亦發放業績新聞稿予傳媒，讓散戶投資者透過媒體渠道了解本集團最新的業務情況及發展前景。除了業績新聞稿，本集團亦不時透過媒體渠道發放公司回購及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訊息，以表明其對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另外，管理層於回顧期內參與由大型投資銀行及證券公司舉辦的線上投資峰會及路演，包括摩根士丹利、美林美銀、滙豐、花旗、高盛、大華繼顯、中信里昂、工銀國際及瑞信等，讓投資者獲悉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競爭優勢。

本集團亦一如既往在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按時公佈年報及季度業績公告、披露及通函，並主動發放自願公告，向股東及投資者披露公司的最新業務發展，保持企業透明度及市場關注度。

發行可轉換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通過只向專業投資者發行債務形式完成發行750,000,000歐元於二零二五年到期的零息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可依照債券條款和條件轉換成轉換股份。如果可轉換債券全部按本公司每股股份的初步換股價19.09港元(「初步換股價」)進行轉換、並且不再發行其他本公司股份(「股份」)，可轉換債券將轉換成338,380,041股股份，約佔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已發行股本的2.69%，以及約佔本公司在可轉換債券全部轉換下發行轉換股份後的已發行股本的2.62%。在可轉換債券進行轉換時發行的轉換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相關登記日的已發行股份相同、並且在所有方面上享有與相關登記日的已發行股份相同的權利和特權。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本公司紅股發行，向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合資格股東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新股份基準發行紅股(「發行紅股」)。

根據可轉換債券條款及條件，初步換股價因發行紅股而作調整。可轉換債券換股價由每股19.09港元調整至每股12.72港元(「經調整換股價」)，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五日起生效。按經調整換股價轉換所有尚餘可轉換債券，將予發行轉換股份最大數目為507,836,084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刊發的公告。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唯偏離守則條文第E.1.2及A.6.7條有關董事會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董」)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除外。因其他業務安排，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三位獨董缺席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訂的規定。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仍維持強勁。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自日常業務、發行可轉換債券及銀行貸款。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1,610,152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91,121萬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短期貸款，金額約為人民幣30,587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6,675萬元)及長期貸款，金額約人民幣786,835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88,480萬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除於銀行貼現之應收票據金額約人民幣68,352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899萬元)外，本集團有約人民幣61,709萬元資產抵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3,000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均沒有重大之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及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人民幣6,620,081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829,925萬元)，總負債約人民幣2,574,060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01,468萬元)，而資產及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約38.9%(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0.9%)。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有24,328名僱員，並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時之市場薪酬釐訂其薪津。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保險及醫療、資助培訓，以及員工股份激勵計劃。於回顧期間內，銷售及分銷成本和行政費用中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625,009,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2,312,837,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購股權計劃」)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該兩項計劃提供獎勵以挽留及鼓勵獲選參與者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而努力，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i)概無根據二零一三購股權計劃而授出股份購股權；及(ii)根據二零一八股份獎勵計劃而由信託持有的股份總數為71,500,500股及尚無任何股份授予獲選參與者。

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港元定值。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匯淨風險以降低匯率波動的影響。

展望

第三批帶量採購中選品種的掛網採購和醫保目錄調整將會在最後一個季度落地實施，對中選品種的影響會進一步顯現。加之各省陸續啟動對標外品種的掛網採購，降價範圍更廣，更多缺乏創新產品的仿製藥企業面臨銷售、利潤甚至生存壓力。更高的營銷合規要求加快製藥企業對多年形成的營銷模式實施實質變革。

國家對互聯網醫療和藥品的互聯網銷售給予更多的政策支援，本集團多家成員企業已經提前佈局並在疫情期間形成明顯的增長點，未來本集團會繼續加大對互聯網推廣和營銷的支持。

本集團亦針對國家帶量採購政策帶來的變化重新優化在研產品線，更加專注於對更能適應未來營銷環境重點創新品種的研發投入。

致謝

承蒙各位股東的鼎力信賴、支持和理解，本集團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致以謝意。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8,125,791	19,320,770
銷售成本		<u>(4,074,605)</u>	<u>(3,771,185)</u>
毛利		14,051,186	15,549,585
其他收益及利潤	3	573,658	467,939
銷售及分銷成本		(6,864,931)	(7,598,108)
行政費用		(1,793,310)	(1,714,809)
其他費用		(1,874,160)	(2,094,028)
包括：研究與開發成本		(1,926,968)	(2,054,336)
財務成本	4	(265,462)	(133,296)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及虧損		<u>(86,723)</u>	<u>7,668</u>
稅前盈利	5	3,740,258	4,484,951
所得稅費用	6	<u>(777,692)</u>	<u>(832,259)</u>
本期間盈利		<u><u>2,962,566</u></u>	<u><u>3,652,692</u></u>
盈利歸屬於：			
母公司持有者		1,850,497	2,255,517
非控制權益		<u>1,112,069</u>	<u>1,397,175</u>
		<u><u>2,962,566</u></u>	<u><u>3,652,692</u></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8		
- 基本及攤薄後		<u><u>人民幣9.81分</u></u>	<u><u>人民幣11.95分</u></u>

本期間宣佈派發第三季度股息之詳情列載於本公告附註7內。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盈利	<u>2,962,566</u>	<u>3,652,692</u>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全面(虧損) 收益於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為損益：		
海外營運換算之匯兌差額	<u>(94,528)</u>	<u>65,674</u>
其他全面(虧損) 收益於往後期間將重新分類為損益淨額	<u>(94,528)</u>	<u>65,674</u>
本期間總全面收益	<u>2,868,038</u>	<u>3,718,366</u>
歸屬於：		
母公司持有者	1,753,145	2,321,821
非控制權益	<u>1,114,893</u>	<u>1,396,545</u>
	<u>2,868,038</u>	<u>3,718,36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89,084	6,913,728
投資物業		532,677	563,395
使用權資產		1,366,221	1,293,478
商譽		13,896,976	13,896,976
無形資產		7,302,053	7,703,64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868,890	808,443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1,553,447	1,211,084
遞延稅項資產		503,471	580,944
預付款		488,953	414,466
總非流動資產		35,801,772	33,386,156
流動資產			
存貨		1,758,616	1,658,597
交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3,707,342	2,712,209
預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6,253,876	6,903,251
應收相關人士款項		148,190	151,588
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		554,201	491,357
透過損益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875,292	1,084,883
現金及銀行結餘	9	16,101,517	11,911,210
總流動資產		30,399,034	24,913,095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交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2,359,456	1,809,445
應付稅項		239,692	189,87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7,001,902	5,433,879
附息銀行借款		305,870	666,749
租賃負債		37,011	23,079
總流動負債		9,943,931	8,123,025
淨流動資產		20,455,103	16,790,0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6,256,875	50,176,226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403,571	480,652
附息銀行借款		7,868,353	7,884,802
可轉換債券		6,027,589	—
租賃負債		41,395	41,270
遞延稅項負債		1,455,762	1,484,934
總非流動負債		15,796,670	9,891,658
淨資產		40,460,205	40,284,568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之權益			
股本	10	416,138	278,451
庫存股份		(412,837)	(412,837)
儲備		31,669,068	31,246,044
非控制權益		31,672,369	31,111,658
		8,787,836	9,172,910
總權益		40,460,205	40,284,568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界定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建築物和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除另有所指外，該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本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應與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一間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乃採用與本公司相同呈報日及一致會計政策來編製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綜合，及綜合至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

收益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乃歸屬於母公司持有者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舉會引致非控制權益為負數結餘。有關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之集團內部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均全部於綜合時抵銷。

倘事實與環境顯示於上述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中三項元素有超過一項更改，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對其投資是否有控制。一家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喪失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權益之賬面價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按照與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相同基礎，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滾存盈利(視何者屬適)。

2.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認為業務從產品和服務角度，三個可呈報營運分部資料如下：

- (a) 西藥及生物藥分部包括生產、銷售及配銷西藥產品及中藥現代製劑產品；
- (b) 投資分部為從事長期及短期投資；及
- (c)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i)本集團之研發部門，並提供服務予協力廠商；及(ii)相關醫療及醫院業務。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營運分部之業績而作出資源分配之決定及評定其表現。分部表現評估乃根據可呈報分部盈利(虧損)，即本集團經調整稅前盈利(虧損)。

分部資產不包括被視為以集團形式管理之遞延稅項資產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分部負債不包括被視為以集團形式管理之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分部業績

	西藥及生物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售往外部的客戶	<u>17,724,249</u>	<u>4,825</u>	<u>396,717</u>	<u>18,125,791</u>
分部業績	<u>4,293,119</u>	<u>(279,718)</u>	<u>(29,996)</u>	<u>3,983,405</u>
調整：				
利息及不可分攤利潤				207,253
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及虧損				(86,723)
不可分攤的費用				<u>(363,677)</u>
除稅前盈利				3,740,258
所得稅費用				<u>(777,692)</u>
本期間盈利				<u>2,962,566</u>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45,666,935	15,555,179	1,606,331	62,828,445
調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868,890
其他不可分攤資產				<u>503,471</u>
總資產				<u>66,200,806</u>
分部負債	8,988,999	14,327,539	728,609	24,045,147
調整：				
其他不可分攤負債				<u>1,695,454</u>
總負債				<u>25,740,601</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和攤銷	<u>1,130,415</u>	<u>19,778</u>	<u>26,390</u>	<u>1,176,583</u>
資本支出	<u>973,069</u>	<u>384</u>	<u>108,572</u>	<u>1,082,025</u>
其他非現金費用	<u>6,785</u>	<u>—</u>	<u>2</u>	<u>6,787</u>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分部業績

	西藥及生物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售往外部的客戶	<u>18,885,585</u>	<u>4,688</u>	<u>430,497</u>	<u>19,320,770</u>
分部業績	<u>4,965,783</u>	<u>(279,747)</u>	<u>(19,388)</u>	<u>4,666,648</u>
調整：				
利息及不可分攤利潤				143,603
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及虧損				7,668
不可分攤的費用				<u>(332,968)</u>
除稅前盈利				4,484,951
所得稅費用				<u>(832,259)</u>
本期間盈利				<u>3,652,692</u>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46,386,131	5,340,714	1,238,831	52,965,676
調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37,077
其他不可分攤資產				<u>471,342</u>
總資產				<u>53,774,095</u>
分部負債	8,830,271	3,458,101	455,117	12,743,489
調整：				
其他不可分攤負債				<u>1,896,217</u>
總負債				<u>14,639,706</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和攤銷	<u>990,332</u>	<u>19,767</u>	<u>19,900</u>	<u>1,029,999</u>
資本支出	<u>939,778</u>	<u>198</u>	<u>201,794</u>	<u>1,141,770</u>
其他非現金費用	<u>1,365</u>	<u>423</u>	<u>916</u>	<u>2,704</u>

地理區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由於本集團超過90%的收入來自中國大陸內地客戶，故並無呈列更多地理區域分類資料。

(b) 非流動資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	3,109,647	464,715
中國大陸	30,427,360	30,082,571
其他國家及地區	207,847	29,258
	<u>33,744,854</u>	<u>30,576,544</u>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資訊基於資產所在地區，不包括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由於本集團於期間內來自單一顧客的銷售收入並未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無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3. 收入、其他收益及利潤

收入乃指已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減去退貨和折扣。

收入、其他收益和利潤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貨品銷售	17,736,056	18,924,303
其他	389,735	396,467
	<u>18,125,791</u>	<u>19,320,770</u>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益	207,253	143,603
可轉換債券利息收益	—	12,266
股息收益	4,594	5,668
政府補貼	27,885	36,514
出售廢料	1,837	643
投資收益	224,334	181,174
總租金收入	5,637	3,987
其他	70,289	52,613
	<u>541,829</u>	<u>436,468</u>
利潤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利潤	462	15,963
出售透過損益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權益投資之利潤	31,367	15,508
	<u>31,829</u>	<u>31,471</u>
其他收益和利潤	<u>573,658</u>	<u>467,939</u>

4.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194,895	133,296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份之實際利息費用	<u>70,567</u>	<u>—</u>
	<u>265,462</u>	<u>133,296</u>

5.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集團：

本期間 - 香港

本期間 - 中國大陸所得稅

遞延稅項

-	-
783,221	787,426
(5,529)	44,833

本期間稅金

777,692	832,259
---------	---------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減免法(2011年修訂版)第6條，本公司已獲總督會同內閣承諾，不會對本公司或其業務引用開曼群島所制訂就所得利潤、收入收益或增值徵收任何稅項的法律。

由於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於英屬處女群島擁有經營地點(註冊辦事處除外)或經營任何業務，故附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

香港所得稅以本期間內於香港所產生之預計應課稅收入按稅率16.5%(二零一九年：16.5%)予以撥備。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由於正大天晴、北京泰德、南京正大天晴、江蘇正大豐海、江蘇正大清江、正大青島、連雲港潤眾及上海通用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彼等之企業所得稅稅率均為15%。

除上述企業外，其他位於中國之企業於二零二零年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法，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國投資企業所派發給外方投資者之股息需徵收10%預扣所得稅。該項要求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正式生效名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潤。若中國與外方投資者之司法權區有稅務條約，則可適用較低預扣稅項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有責任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先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利潤並派發的股息繳付預扣所得稅。

7.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季度股息每股普通股2港仙(二零一九年：2港仙)。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四)派發予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為釐訂有權收取第三季度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有權收取第三季度股息，各股東須於二零二零

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期間股東應佔淨利潤約人民幣1,850,497,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2,255,517,000元)及期間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普通股18,872,627,230股(二零一九年：18,880,331,996股)而計算。

9.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限制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6,667,395	4,340,181
於三個月內期滿之定期存款	6,834,122	6,291,029
超逾三個月期滿之定期存款	2,600,000	1,280,000
	16,101,517	11,911,210

10.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18,872,627,230股普通股每股約0.025港元 (二零一九年：12,588,304,487股普通股每股約0.025港元)	416,138	278,451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業績審閱

自李一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後，董事局由十三名成員組成，即九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董事局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訂的最低規定。除此以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的規定，已委任四位獨董而其中兩位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有關獨董之簡歷已刊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內。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董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規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於聯交所已回購6,553,000股股份，代價(不包括開支)為66,585,880港元。回購之股份其後已註銷。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月份	股份回購數目	每股股份購買代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已付代價 港元
三月	5,979,000	10.22	9.76	60,700,000
四月	574,000	10.28	10.22	5,885,88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
謝其潤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九位執行董事，即謝其潤女士、謝炳先生、鄭翔玲女士、謝承潤先生、謝忻先生、李一先生、王善春先生、田舟山先生及李名沁女士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正飛先生、李大魁先生、魯紅女士及張魯夫先生。